

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一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4-55



采 购 人：罗山县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27
第五章 采购内容和清单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

2、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3、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中标企业认为投标文件中资料涉及商业秘密的，可以要求代理机构对相关信息模糊处理后公示（2021 版添加修订））。

4、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4-55](#)
- 2、项目名称：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约 3,430,830.00 元，最高限价：3,430,83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罗财公开招标-2024-55-1	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一包段	1502530.00	1502530.00
2	罗财公开招标-2024-55-2	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二包段	857000.00	857000.00
3	罗财公开招标-2024-55-3	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三包段	1071300.00	10713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5.4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5.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 3 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2.2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截图；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其他说明： 本项目 适用 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②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近一个月内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内任意 1 个月的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如依法免税的，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4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luosha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

3. 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一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由于交易中心系统升级，请各投标单位在新系统中重新入库，再下载招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罗山县公安局

地址：罗山县行政大道

联系人：董海成

联系方式：135985675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 869 号美林河畔 1 号楼 26 层

联系人：李林

联系方式：1863878200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林

联系方式：1863878200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1	采购人	名称：罗山县公安局 地址：罗山县行政大道 联系人：董海成 联系方式：13598567569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 869 号美林河畔 1 号楼 26 层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8638782001
1.2.3	项目名称	罗山县公安局罗山县 2024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公安业务装备采购项目一包
1.2.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2.5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1502530.00 元 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4.1	采购内容	详见第五章采购内容和清单
1.4.2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1.4.3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1.4.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1.5.1	供应商资质条件及能力要求	与招标公告一致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投标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人澄清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投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4	供应商确认收到投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2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3.3	报价方式	自主报价
3.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3.6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ttps://ggzyjy.xinyang.gov.cn/:8088/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5.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一室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其中业主评委<u>1</u>人，技术、经济类专家<u>4</u>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
7.3	履约保证金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解 释 权	构成本投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其他补充内容	标书雷同性分析：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费收费约定： 1. 本项目代理费由成交企业支付，供应商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2. 本项目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收取代理费用，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 收费标准：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的 100 万（含）以下部分费率为 1.7%； 中标金额的 100 万以上—500 万（含）部分费率为 1.2%；	
落 实 政 府 采 购 相 关 政 策	政府采购政策 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库〔2019〕9 号文件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招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节能产品清单内强制采购产品时，必须提供节能产品货物参与投标，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的，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3. 依据《财政部 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6〕90 号文件、财库〔2019〕9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4. 如若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可提供合法查询网址）。 5.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政府采购应当优先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次采购产品均为本国产品，若投标人提供的单个产品整体为进口产品，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予以拒绝。 6.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8. 本次招标涉及中小企业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 号）文件规定、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扣除 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本项目监督： 监督单位：罗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监督电话：0376-2175979 采购人监督单位：驻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 监督电话：0376-2175068	
本 次 采 购 标 的 对 应 中 小 企 业 划 分 标 准 所 属 行 业	工业中的制造业，企业规模划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开标时供应商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 CA 进行签到解密。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 2、投标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等要求。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投标文件。

1.2 招标项目说明

-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4 本项目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5 本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投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投标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评标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投标文件的响应相对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招标内容、供货期、质保期和质量要求

1.4.1 本次招标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供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质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招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评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招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语言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现场踏勘：自行踏勘，与之相关的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5)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规格与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2)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清单报价表
- 5) 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 6)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7) 售后服务承诺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1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应按照招标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期间各类材料、人工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维保人工服务费、差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等维保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第报价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它要素，考虑供货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3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4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招标现场（或电子交易系统）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电子澄清说明文件），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安装调试培训费用等。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5.1 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为“*.XYTF”。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招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招标开始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 评标程序

5.2.1 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评标委员会推选组长，讨论、通过评标工作流程和评标要点。

5.2.3 资格评审审查：采购人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投标的资格。

5.2.4 符合性评审审查：评标开始后，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投标的资格。

5.2.5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竞标人的具体内

容。

5.2.6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评标情况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该变动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评标委员会没有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7 经确定最终初步评审单位，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评标委员会

6.1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评标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评标。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1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成交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评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招标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评审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标准	财务和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准	信用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书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响应函签字盖章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供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
		投标报价唯一	投标报价唯一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2 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评分办法

项目	主要内容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等于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 /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30； 注： 1. 经评标委员会全体认定低于成本价的投标，将被废标，其报价不作为评分依据。 2.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由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和《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提供原件），否则不予认可； （3）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技术部分 (60 分)	技术参数 (35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设备技术参数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35 分；若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标注★项每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未标注★项每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加★的技术参数，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佐证，以证明满足该项产品参数；
	技术先进性 (25 分)	投标人所投广播产品生产企业同时具有中国质量检验协会颁布的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证书、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证书，全部提供得 2 分。缺一项不得分。（提供产品生产厂商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分)	投标人所投对讲产品生产厂商获得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需体现“IP 网络广播”等相关文字，全部提供得 3 分，缺一项不得分。（提供产品生产厂商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所投对讲产品生产企业具有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产品生产厂商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所投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产品 原厂商具有与省级或以上计量部门联合创建的声学实验室的得 5 分，市级得 2 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原厂商相关证明材料）
		为保障视频专网网络安全防护系统的厂商能够提供专业的信息安全服务，厂商应能够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证书（包含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技术服务（安全集成、安全运维、风险评估）），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者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为保障视频专网网络安全防护系统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要求安全产品制造商具有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4 级》，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者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所投监管人脸定位实战模块生产厂商荣获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甲级（安防监控）的得 3 分，乙级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所投监管人脸定位实战模块产品生产厂商应具有较高的软件研发实力，提供 CMMI-DEV V2.0 5 级证书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所投监管人脸定位实战模块产品生产厂商荣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综合部分 (10 分)	企业业绩 (4 分)	投标人提供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需提供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及上门维修人员等的承诺且在质保期内、外有服务承诺计划并提供充足备品备件能

	方案（3分）	够保证设备出现故障及时修复的保障与措施的完善、详细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得 3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内容有欠缺、基本可行、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及培训结果等进行综合评分： (1) 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得 3 分； (2) 培训方案相对完整，培训内容较全面、计划较清晰，得 2 分； (3) 培训方案完整性、培训内容、计划等均一般，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1. 注：（1）此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可以扫描件或复印件形式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 （2）凡参加本办法评分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合同等，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同。
- （3）任何时候若发现响应文件涉及的证件弄虚作假者，将取消投标和中标资格。
2. 报价得分与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得分之和为投标人的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 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1. 评审方法

1.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否则，视为按多家供应商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时适用）。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商务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 2.1.2 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招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标委员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招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4.3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采购人（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底：

根据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等确定（清单附后，甲乙双方须在清单上盖章）。

二、合同价格：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1、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后___日历天内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具体日期由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2、乙方自定运输方式，自付费用将中标货物合同标的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四、技术规格：

1、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

2、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正品品牌货物，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五、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六、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

2、产品使用：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3、合同商品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第一年免费维修，无法维修的，无条件免费更换。保修期后，供方仍提供维修服务，收取成本费。供方保证所供商品在保修期内发生故障时，最迟在3个工作日内修复，不能按时修复的，须采取备件方式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

七、验收及异议：

1、甲方验收，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签发验收报告的，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八、支付和支付条件：合同签订后，甲方30日内以电汇/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本合同经费的30%，设备到齐安装调试完毕后，经由甲方按照国家验收规范及合同、招标文件的规定组织专家验收，出

具验收合格证明后，甲方按单位工作进度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供货期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约定由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三、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采购人（甲方）：（公章）

投标人（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

第五章 采购内容和清单

一包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智慧监所 建设项目			
		监室智能 交互终端 系统			
1	03B001	可视化控 制主机	1、采用≥10 英寸多点触控电容屏和可拆卸话筒杆； 2、内置≥800 万像素高清摄像头，支持摄像头物理遮挡； 3、采用双网口设计，支持交换机功能和 POE 供电；（提供产品实物图片） 4、内置扬声器和话筒咪头，支持免提通话、接收广播和监听； ★5、内置人脸识别智能芯片，支持人脸识别进行会议签到、可对前童结果进行记录汇总；（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佐证，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6、具有 HDMI 视频输出接口，外接显示器与本机显示屏同屏或异屏显示； 7、至少具备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接口，与其他终端或设备实现联动应用； 8、至少具备 1 路 3.5mm 音频输入、1 路 3.5mm 音频输出接口，满足外部音频采集与播放； 9、具备≥2 个 USB 标准接口，用于临时播放 U 盘文件等应用； 10、面板前置紧急专用红色物理按键，按下一键全区广播； 11、支持标准 SIP 通讯协议，支持 H.264/H.265 视频解码； 12、支持单个终端、分区、全区广播喊话； 13、支持预录音文件广播，可将本地音频文件或录音广播给指定终端； 14、具有来/去电显示，同时可查看所有的通话记录（未接来电、呼入记录和呼出记录）；	台	1

			15、支持遇忙转移、手动转移、无响应转移、脱机广播、脱机对讲等功能； 16、支持对单个终端监视监听或对多个终端循环监视监听； ★17、具备发起和接收视频会议功能，会议发起方能管理和控制会议，会议中可共享会议资料至接收方屏幕显示，能就某一项议题进行表决投票等；（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佐证，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18、支持自定义屏保、自动锁屏，支持密码和人脸识别方式解锁和启用本机； 19、支持 Onvif 协议，获取环境 IPC 视频和将音视频输出至第三方平台； 20、支持电子地图，通过该电子地图呼叫指定目标终端时，主机屏幕显示对讲画面，主机 HDMI 接口外接大屏显示呼叫终端的位置信息。		
2	03B002	监仓内可视对讲交互终端	1、须支持外接温湿度传感器功传感器，并显示环境的温湿度信息； 2、当在工作状态下拆开外壳时，可通过控制主机给出报警提示； ★3、须支持人员点名、违规处理、清监记录、巡视签到到、被监管人员巡更签到、值班表 / 值日表 / 床位表查询签到、预约申请、物联网开关控制、信息公示、监区概况查询、个人信息查询、谈话教育、心理咨询、心情记录、调监换床、媒体点播、讲评登记等功能；（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4、可对被监管人员的出入情况进行登记，包括法院提审、家属会见、外出住院、禁闭严管等，监管人员可通过管理平台软件查询出入记录；（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5、须支持交接班，并支持对交接班信息进行汇总，包括问题隐患、人员情况、待办事项、异常情况等，并可进行语音留言；交接班登录可通过刷卡 / 指纹 / 人脸方式进行验证； 6、被监管人员须可录制亲情视频，审查通过后，可通过信息交互管理平台软件回放； 7、须支持对工具借用/归还情况进行统一登记，并可对生成的借还记录信息进行查询；	台	12

			8、被监管人员须可通过刷卡 / 指纹 / 人脸验证方式进行预约购物，监管人员可通过管理平台软件查询和统计售卖商品的数量和种类； ★9、被监管人员须可对播放的视频或图片信息进行举报并提交检查申请，监管人员可管理平台软件对提交的申请进行审核；（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10、须支持创建 / 参与多方音视频会议； 11、监视监听：通过中心话筒对指定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进行监视监听，被监管方无任何察觉； 12、音频广播：通过中心话筒可对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进行喊话广播，通过管理平台对交互终端进行音频文件广播； 13、音频会议：持接收多方音频会议，参与远程音频会议； 14、防拆报警：当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在工作状态下开外壳时，可通过 IP 网络可视化控制主机给出报警提示； 15、紧急报警：终端具有紧急报警键，按下报警键可向管理端发起紧急报警； 16、可视对讲：内置 200 万像素摄像头、抓拍图像分辨率 1920*1080，实现高清可视对讲功能，支持无服务器情况下的脱机对讲（发起和接收）； 17、屏幕尺寸：≥10 寸 LVDS 高清液晶屏； ★18、内置 2 路功放，单路 15W，同时主板自带 POE 供电功能。（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3	03B003	监仓门口 可视对讲 交互终端	1、硬件参数：操作系统:不低于 Android 7.1，CPU:≥4 核处理器，主频≥1.8GHz，内存≥2GB，内置 EMMC ≥16G； 2、采用≥15.6 寸数字真彩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可外接三色门灯、门磁、按钮； 3、内置刷卡模块、支持 IC 卡，M1 卡等多种卡识别； 4、内置≥200 万像素摄像头、抓拍图像分辨率≥1920*1080，支持宽动态：宽动态范围 110DB； 5、应支持人脸识别：支持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人脸身份认证功能； 6、呼叫对讲：可选择呼叫指挥中心主机、值班管理主机和监室智	台	12

		能交互终端，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分机）和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主机）之间可进行单向视频双向音频对讲；（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7、广播功能：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主机）可对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分机）进行音频广播，支持音频单选 / 多选 / 全选等广播方式，支持话筒 / 免提广播；（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8、监听监视：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主机）可监听和监戎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分机）； 9、报警功能：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分机）向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主机）发起报警，并通过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主机）显示报警提醒，授权人员（值班民警）可对报警信息进行处理； 10、音频会议：可通过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创建 / 参与多方音视频会议； 11、监区概况：可查看值班民警公示、监区总人数、监室总人数、服刑人员详情，为值班民警提供实时信息，为管理工作提供必要信息； 12、预约申请：民警可收到预约申请通知提醒，预约申请记录可查询； 13、物联网开关控制：民警可通过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对监室风扇、灯光、电视等设备进行集中控制，实现远程开关控制管理 14、信息公告：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可查看最新信息、管教留言、公告信息内容，方便监内人员了解监内信息，并具有信息提醒功能； 15、公示信息：在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上可查看监内的行为规范、法律法规、生活作息表、值班制度等公示信息，方便相关人员了解监内的规章制度； 16、巡视签到：根据巡视计划，民警可通过刷卡或人脸方式进行巡视签到，签到记录数据可保存在平台； 17、交接班：可通过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对交接班信息进行汇总，包括问题隐患、人员情况、待办事项、异常情况等，并可	
--	--	--	--

			进行语音留言；交接班登录可通过刷卡 / 指纹 / 人脸方式进行验证 ★18、出入登记：民警可通过 IP 网络可视对讲交互终端对被监管人员的出入情况进行登记，包括：法院提审、家属会见、外出住院 禁闭严管等，可通过信息交互管理平台软件查询出入记录； (提供具有 CMA/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扫描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4	03B004	网络可视 巡视通道 交互终端	1、采用≥21.5 寸数字高清显示屏，分辨率：≥1920x1080，全新投射式电容屏，10 点触摸，支持多点手势； 2、硬件配置：CPU 处理器≥四核、主频≥1.8GHz、运行内存≥2G，存储≥8G； 3、内置刷卡模块、支持 IC 卡，M1 卡等多种卡识别； 4、内置摄像头，像素≥200 万、抓拍图像分辨率≥1920*1080，摄像头需支持在弱光、逆光环境下能正常工作； 5、支持人脸识别：支持智能终端比对服刑人员的人脸特征信息； 6、支持呼叫对讲：可选择呼叫指挥中心主机、值班管理主机和监室智能交互终端，可进行双向可视免提对讲，后台软件平台可对通话过程进行录音保存； 7、支持广播功能：可对监室智能交互终端进行音频广播，支持单选/多选/全选广播方式； 8、支持监听监视：可对监室智能交互终端进行监听和监视； 9、支持报警功能：监室智能交互终端能够向监区端或值班室端智能交互终端发起紧急报警，所在监区的智能交互终端自动显示报警提醒，值班民警通过权限认证后可进行报警处理； 10、支持音频会议：智能交互终端支持接收多方音频会议，参与远程音频会议； 11、监区概况：可查看值班民警公示、监区总人数、监室总人数、服刑人员详情，为值班民警提供实时信息，为管理工作提供必要信息； 12、预约申请：民警可收到预约申请通知提醒，预约申请记录可查询； 13、物联网开关控制：民警可通过智能交互终端对监室风扇、灯光、电视等设备进行集中控制，实现远程开关控制管理 14、信息公告：智能终端可查看最新信息、管教留言、公告信息内	台	2

			容，方便监内人员了解监内信息，并具有信息提醒功能； 15、公示信息：在智能终端上可查看监内的行为规范、法律法规、生活作息表、值班制度等公示信息，方便相关人员了解监内的规章制度； 16、巡视签到：根据巡视计划，民警可通过刷卡或人脸方式进行巡视签到，签到记录数据可保存在平台； ★17、交接班：可把问题隐患情况、重点关注人员情况、待办事项、异常情况信息进行汇总，并可进行录音留言，来完成交班，可通过刷卡或人脸方式进行交班验证（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佐证，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5	03B005	综合管理平台	1、系统采用 B/S 架构，支持中大型广域网和局域网系统搭建，满足 1000 个以上终端设备搭建、管理、授权、组织调整； 2、数据界面具有在线用户、任务类型、任务数量、终端占比、最近任务等数据图文显示，可根据年月周选择不同时段进行统计； 3、支持终端搜索、终端状态筛选、分区筛选等操作； 4、支持在视图中点击终端即可实现音量调节控制，支持多终端音量的批量设置； 5、支持建立触发任务，包括定时触发和指定终端的事件触发，事件可以是报警/按键/刷卡/登录/对讲/监听/广播等操作； 6、支持编辑定时任务，支持编程多套任务方案，支持选择任意终端和设置任意时间； 7、支持将音频文件上传到系统媒体库，作为定时打铃、广播、实时任务等音源使用。媒体库的音频支持下载、在线试听、删除； 8、支持将终端之间的对讲、广播、监听内容生成录音文件保存在服务器中，录音文件支持按类别、时间及终端编号进行查询，录音文件支持下载和在线试听； 9、支持添加删除用户帐户，并设定其角色，每个角色权限范围可自定义，包括功能权限和操作终端权限； 10、支持地图功显示，可查看终端登陆状态（在线、离线）、任务状态（如对讲、广播、空闲等），并可点击相应的按钮对该终端发起对讲、广播或监听； 11、支持文字广播，可以将文档和输入的文字实时转换为语音广播出去；	套	1

			12、支持双向对讲功能，可任意设置终端呼叫目标，支持呼叫响应策略和呼叫转移策略自定义功能，支持终端呼叫优先级自定义功能； 13、支持监听功能，可以监听终端播放的节目，监听终端周围的现场环境声音，监听终端对讲通话； 14、支持 SIP 终端注册接入系统，可以查看终端名称、登陆状态（在线/离线）、IP 地址等信息； 15、具有刷卡广播功能，可通过刷 IC 卡来进行事件广播； 16、支持系统备份功能，用于备份和恢复终端/分区/任务/用户等信息。		
6	03B006	信息交互管理平台软件	1、系统支持对广播终端、对讲终端、交互式智能终端等设备进行统一注册管理，可在同一界面，可直观显示分区列表、终端名称、终端在线与离线状态、任务状态、IP 地址信息，支持终端搜索、终端状态筛选、分区筛选等操作；（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2、即时显示各类终端运行状态，如登录 IP 地址、音量、任务状态，可远程调节所有终端音量； 3、配置各类终端参数：终端名称、广播权限（操作范围、优先级）、对讲权限（呼叫范围、优先级）、监听权限（监听范围）； 4、具有实时采播和定时采播功能，可通过声卡向指定终端广播音乐或通知； 5、包含调监换床、出入登记、清监记录、三固定表、监区概况、信息公告、公示信息、日历、可视对讲、广播、监听监视、报警提醒、解除报警、媒体点播、心情记录、预约申请、监室点名、值班签到（罪犯/在押人员）、发起点名、民警两下监室签到、民警巡视签到、民警交接班签到、个人信息（罪犯/在押人员）、出入登记、讲评登记、协查通报、亲情视频、违规录入、违规查询、心理测试、生产工具管理、包含心理咨询、谈话教育、物联控制、监内消费（消费预约、消费确认、消费记录、商品评价）、医疗管理（用药情况、药品确认、药品监服）功能； 6、为工作站软件提供数据接口，根据账户授予相应操作权限； 7、媒体库管理：支持音视频文件上传及管理； 8、可通过信息交互管理平台软件对通话过程进行录音保存； 9、需提供“智能监室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权威机构出具的检	套	1

			验报告。（须提供复印件）。		
7	03B007	人脸点名模块	1、系统组件，实现人脸点名功能； 2、点名签到/发起点名：系统可自动发起监室点名，民警也可通过楼层交互终端对监室进行点名，点名时在押人员依序轮流认证，确认本人身份，如有未点名或串监人员进行实时报警； 3、可新建/修改/删除/查看时间点以及点名时长，根据设置自动发起点名； 4、选择监室、点名时长后，即可发起点名，终端跳转点名界面，点名实时生效。	套	1
8	03B008	数据开发	SDK 二次开发包，实现与第三方平台对接费用； 1、信息交换平台系统是独立模块且与智慧监管平台必须进行二次开发接口，实现与平台数据互通互联。 2、由交互终端生产厂家研发人员与第三方实战平台生产厂家同步进行二次开发进行无缝对接。 3、经信息交互终端系统生产厂商研发、智慧监管平台研发人员预计二次开发周期约 1.5-2 个月（同时参与开发及数据核验的人员不低于 10 人）。	项	1
9	03B009	音视频通信网关	1、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和 B/S 架构管理模式，稳定、安全、可靠，满足大规模音视频系统数据处理的性能要求； 2、具备基本的设备注册、设备管理、多级管理、应用控制等功能，具有强大的接入能力和业务处理能力，具有方便快捷的管理能力； 3、支持对终端进行用户等级和权限管理，用户等级和权限可灵活配置； 4、支持服务器分级架构级联，满足多级架构的部署和扩展； 5、支持至少 200 方可同时参与应急指挥调度； 6、支持至少 8 个应急指挥组同时并发，满足不同地点不同事件的应急指挥； 7、具备日志记录功能，可记录对讲、广播、监听等事件日志，可通过名称、事件、或日志类型进行检索查询，查询结果可导出表格； 8、具备录音录像功能，可记录对讲、监听、应急指挥的过程，可通过名称、时间或事件类型进行检索，检索结果可回放、下载； 9、支持半双工和全双工通信模式； 10、支持标准 ONVIF 协议，可与视频监控系统对接；（提供具有	台	1

			CMA 或 CNAS 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佐证，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11、系统应具有远程 web 管理，支持远程 http 在线升级功能； 12、采用 AC 220V 1+1 冗余电源； 13、接口不少于：1 个 RJ45 网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USB 接口、2 个 SFP 接口、1 路串口。		
1 0	0305010 12001	交换机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台	3
1 1	0305020 01001	机柜、机架	豪华壁挂机柜。	台	3
1 2	03B010	光纤	电信级室外光缆。	m	1500.00
1 3	03B011	光纤收发器	千兆国标协议。	个	3
1 4	03B012	POE 交换机	8+2 全千兆 POE 交换机。	个	4
1 5	0305020 05001	双绞线缆	名称:超六类国标。	m	500 0.00
1 6	0305020 14001	光纤连接	现场熔纤。	芯	48
1 7	0305020 09001	跳线	电信级 SC/ST 光纤跳线。	条	48
1 8	03B013	供电电源	功率不低于 300W 输出国标直流 24V 电源。	个	4
1 9	0304110 04001	供电电线	1. 名称:管内穿线; 2. 规格:RVV-2*2.0mm.	m	150 0.00
2 0	0304110 04002	供电电线	1. 名称:管内穿线; 2. 规格:RVV-2*1.5mm.	m	500 .00
2 1	0305020 16001	布放尾纤	电信级 SC/ST 光纤尾纤。	根	48
2 2	03B014	辅材	包含：施工辅材、线槽、固定件、光纤终端盒、电源插座、电源插排等。 看守所监区二层巡视道总长度为 95 米，深度 22 米。根据现场施工	批	1

			需要，铺设金属桥架（200*100）长度约（80 米）、现场制作金属桥架的三通、直接、室内暗线铺设、墙体开槽、预埋、回填、金属线管、软管、过线线槽、桥架固定架、光纤终端盒、铺设供电电源等。具体数以现场实际需求为准。		
		人脸识别 视频定位 系统			
1	03B015	监管人脸 定位实战 模块	1、支持监室人脸点名： 1）支持设置监室点名模板； 2）支持设置自动点名时间：比如早点名、晚点名时间点设置，到点名时间后，平台会自动启动点名设备进行监室点名； 3）支持设置点名监室：可设置对哪些监室进行自动点名，对需要重点关注的监室或风险人员所在的监室可设置多个点名时间，做到定时清点重大风险人员； 4）支持设置点名方式：无感点名和喊话点名，可根据一日生活制度，在被监管人员集体教育、静坐等一个时间段范围进行无感式点名，使用多频次无感式巡航扫描方式进行清点人数，对于未扫描到的人员最后进行喊话补点； 5）设置点名相机：可使用智能管教机器人(前端识别)进行点名； 6）支持设置预置位：可设置多个预置位，用于无感点名时的巡航扫描点，或喊话点名时的点名位置； 7）可实时查看点名状态：进行中、已结束无异常、已结束有异常； 8）可查看点名预览视频画面，做到实时监督点名情况； 9）可查看点名实时过程，人脸比对画面，做到动态识别结果展示； 10）可查看点名人员清单，对风险人员进行标记展示，实时掌握监室人员和风险人员情况； 11）可对异常情况进行处置，可记录异常原因、备注说明； 12）可查看异常点名人员点名录像； 13）支持按照点名时间、监区、监室号、点名状态筛选点名结果； 14）可查看点名详情，展示监室点名人员情况，点名状态、处理民警、异常原因； 15）可按照点名时间、监区、监室号、点名状态导出点名结果清单； 16）支持趋势分析，可按照日、月、季度统计，可分析出每日、月、	套	1

			季度的点名异常走势； 17) 异常区域统计，可统计各分监区点名异常情况； 18) 异常人员统计，可对点名异常人员进行排名统计，可分析出哪些人员异常情况较多； 19) 异常时间段统计，可按照点名时间段进行异常统计，能分析出哪个时间段点名异常情况较多； 2、支持增加人脸频次报警，监区外某个区域多次识别到某个被监管人员时，产生人脸识别频次报警，可进行预警提醒。		
2	03B016	人脸定位 实战管理 服务器	1、企业级高性能平台服务器，2U/8 盘位，前置硬盘； 2、标配 2 颗 Hygon 3350 8 核 16 线程处理器，主频 3.0GHz； 3、标配 64GB (8*8GB) DDR4 3200MHz，共 8 个内存插槽，整机容量最高支持扩容至 512GB； 4、标配 openEuler 22.03 操作系统 (Linux 操作系统)； 5、标配 4 个千兆以太网口 (RJ45)； 6、标配 1 个 VGA 视频接口； 7、标配 1 块 4T 企业级硬盘作为系统盘使用 (占用 1 个硬盘槽位)； 8、支持 2.5 寸或 3.5 寸 SATA 硬盘，支持热插拔； 9、标配 4 个 PCIE 3.0 插槽； 10、标配 2 个前置 USB2.0 接口，标配 4 个后置 USB3.0 接口； 11、标配 1+1 冗余电源，AC100V~AC240V，50Hz； 12、电源额定：550W； 13、整机尺寸：88mm(高)×437.2mm(宽)×650mm(深)。	台	1
3	03B017	电子地图 接入	定制第三方电子矢量地图。	套	1
4	03B018	定位引擎 及无感定 位接入	二次开发人脸实战模块定位引擎、无感定位信息接入。 1、二次开发人脸实战模块定位引擎的研发：（依据智慧监管人脸定位实战系统建设要求、结合电子地图模块，智慧监管人脸定位平台系统研发团队进行二次开发并与无感定位摄像机生产厂商的系统研发团队进行软件系统的无缝对接，实现数据实施传输及系统正常运行。） 2、无感点位信息接入的研发，人员定位视频摄像机的功能的特殊性及实时采集定位信息准确性和人脸的清晰度。无感定位及人脸视频监控应与智慧监管平台系统的监管视频监控进行无缝接入并实	项	2

			时上传至市监管平台、省监管支队平台、公安部监管平台及实时音视频同步存储； 3、经人脸定位系统生产厂商研发、智慧监管平台研发人员预计二次开发周期约 3 个月（同时参与开发及数据核验的人员不低于 10 人）。		
5	03B019	二次开发费用	与监管平台进行二次开发对接费用、在押人员数据库接入。 1、依据已建成的智慧监管人脸实战定位模块，生产厂家研发人员要与监所已建成的智慧监管实战平台系统进行无缝接入，并该模块应在智慧监管平台显示及操作； 2、应与公安部、省库的在押人员数据库进行无缝接入实现互联互通，实现监管人员的实时比对、核验； 3、经人脸定位系统生产厂商研发、智慧监管平台研发人员、与省在押人员数据库系统方研发人员预计二次开发周期约 1-2 个月（同时参与开发及数据核验的人员不低于 15 人）。	项	2
6	0305070 08001	人员定位摄像机	1、采用 1/2.8 英寸 CMOS 传感器； 2、使用 2.8~12mm 高清电动变焦镜头； 3、支持 H.265、H.264（Main Profile, High Profile, Baseline Profile）、M-JPEG 视频编码； 4、中心水平分辨率≥ 1900TVL 分辨率为 3840$\times$2160，帧率为 20fps，码率为 8Mbps）； 5、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11x$；黑白：$\leq 0.00011x$； 6、支持人脸识别，可对同一监视画面内不少于 32 张人脸进行检测并自动框选；支持不低于 10000 张人脸地库，支持不少于 32 个人脸库，支持不同人脸库在不同时间段生效； 7、具有至少 14 颗红外 LED 灯，红外灯开启时可根据距离自动或手动调节红外灯亮度，支持至少 10 级可调； 8、红外距离≥ 60 米； 9、支持强光抑制、数字降噪、透雾、感兴趣区域设置、区域遮盖、字符叠加、叠加图片、场景模式设置、走廊模式； ★10、支持语音对讲、支持数字变倍、可伸缩编码设置、电子防抖、视频质量诊断报警、移动侦测； 11、支持智能行为分析包括奔跑、徘徊、人员聚集、区域入侵、停车、物品丢失、物品遗留、佩戴安全帽、绊线入侵、周界入侵；	台	36

			★12、 可对预设区域内的人员数量进行统计，并将统计结果显示在视频画面上； 13、 支持 G.711a、G.711u、ADPCM、AAC48K 音频编码； 14、音频输入/输出各一个，内置 MIC、扬声器； 15、POE 供电，支持反向供电； 16、 支持前端 SD 卡存储； 17、 支持断网续传； 18、工作温度范围-30℃~60℃,湿度小于 93%(无凝结)； 19、电源适用 DC12V±25%；		
7	03B020	人脸识别管理终端设备	1、应支持接入 1TB、2TB、3TB、4TB、6TB、8TB、1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可共接入 8 块 SATA 接口硬盘； 2、支持最大接入路数应不少于 80 路； 3、带宽总资源应不低于 960M（接入带宽 640M，转发带宽 320M）； 4、应支持接入音频编码格式为 G.711a、G.711u、ADPCM、AAC 的摄像机； 5、应具有 2 个 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2 个前置 USB2.0 接口，1 个后置 USB3.0 接口，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一对 JACK 音频输入/输出、一路 BNC 音频输出，2 个 RS-485 控制接口，1 个 RS-232 调试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4 路报警输出接口，一个 eSATA 接口，内置风扇； 6、应支持同时预览 4 路 12MP（5520×2400）、6 路 8MP（4096×1800）、8 路 6MP（3840×1680）、9 路 5MP（2880×1620）、12 路 4MP（2699×1520）、16 路 3MP（2304×1296）、24 路 1080P（1920×1080）、48 路 720P（1280×720）、80 路 4CIF（704×576）分辨率通道（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将接入的图像以多画面分割方式显示，分割为 1/2/3/4/5/6/7/8/9/10/12/13/16/20A/20B/25/32/36/40/64/80 画面（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8、当发生报警时，应可录制报警停止后 10/15/30/60/600 秒的视频录像（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9、可自适应显示器分辨率进行图像显示； ★10、2 路 HDMI 显示输出的分辨率可设置为 800*600(60Hz)、1024*768(60Hz)、1280*720(50Hz/60Hz)、1280*800(60Hz)、	台	5

			1366*768 (60Hz)、1440*900 (60Hz)、1920*1080 (50Hz/60Hz)、 2560*1440 (30Hz/60Hz)、2560*1600 (60Hz)、3840*2160 (30Hz/60Hz)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1、应可在 DC (12±10%)V 电压范围内正常工作; 12、(55±2)℃, 2h, (-10±3)℃, 2h 试验后样品应能正常工作;		
8	03B021	6T 监控级 硬盘	1、空气填充; 2、接口: SATA 6Gb/s; 3、转速 5400rpm; 4、256MB 缓存; 5、最大持续传输速率 180MB/s; 6、开机小时数 8760; 7、平均故障间隔时间 1,000,000 小时; 8、启动电流 (12V): 1.8; 9、平均工作功率 5.3W; 10、电压公差: 5V±5%, 12V±10%; 11、工作温度 0~65℃。	块	5
9	0305020 05002	双绞线缆	名称:超六类国标。	m	11000.0 0
1 0	0305020 14002	光纤连接	现场熔纤。	芯	48
1 1	0305020 09002	跳线	电信级 SC/ST 光纤跳线。	条	48
1 2	0305020 16002	布放尾纤	电信级 SC/ST 光纤尾纤。	根	48
1 3	0305010 12002	交换机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台	1
1 4	03B022	辅材	包含: 施工辅材、线槽、固定件、光纤终端盒等。 看守所监区一层巡视道总长度为 95 米、深度 22 米。根据现场施工需要, 铺设金属桥架 (200*100) 长度约 120 米、现场制作金属桥架的三通、直接、室内暗线铺设、墙体开槽、预埋、回填、金属线管、软管、过线线槽、桥架固定架、光纤终端盒、铺设供电电源等。 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需求为准。	批	1
		拘留人员			

		宣教设备			
1	03B023	75 英寸触摸一体机	1、一体机显示尺寸：≥75 英寸；DLED 背光；全贴合触控显示模组；水平可视角度：≥178°；分辨率：≥3840×2160；灰阶等级：≥256 级；A 级屏；亮度均匀性≥90%；亮度≥400cd/m²； 2、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20 点触控，支持多人同时书写和擦除，触控框遮挡不影响书写，定位精度：±0.1mm，触摸物体直径支持≤2mm； 3、采用≤3mm 厚防眩光钢化玻璃，具备防飞溅功能，玻璃破碎后不伤人，玻璃表面硬度≥9H，透光率≥95%，雾度≤5%，光泽度≥79； 4、一体机内置≥Android 9.0 系统；安卓搭载≥10 核处理器；RAM≥2G，ROM≥8G；支持 H.265 解码； 5、前置至少具备 4 路 USB 接口（包含≥2 路 USB3.0，≥1 路 Type-C），USB 接口支持在双系统下读取，可自定义设置为安卓模式、电脑模式、智能识别模式等； 6、一体机内置至少 15W*2 功率扬声器，具备 DTS 音效解码和杜比音效解码，支持手动开启 DTS 音效； 7、内置≥1300 万像素摄像头，水平视场角≥95°，支持 3D 降噪、人脸识别、扫描二维码；内置≥4 路麦克风阵列，支持不少于 12M 拾音； 8、一体机可通过 NFC、人脸识别、密码等权限管理方式，对开机锁、锁屏、恢复出厂设置、一键还原插拔式电脑等功能进行加密，也支持 U 盘锁、软件锁等； 9、白板内容可通过扫描二维码、发送邮件等方式进行分享； 10、安卓白板支持对 OPS 电脑、HDMI、视频等信号源画面进行预览； 11、防撞设计：一体机具备前置端子防撞、防尘挡板模块，防止侧拉绿板撞坏前置外接设备，避免灰尘进入端子内部； 12、OPS 采用模块化设计，采用 INTEL 标准 80pin 数据传输接口，≥十一代处理器；内存≥8G DDR4；硬盘≥256G SSD；具备接口：HDMI≥1、USB≥6（至少包含 4 路 USB3.0）、RJ45≥1、DP≥1。内置正版系统及办公软件； 13、可通过一体机安卓设置菜单进行一键还原 OPS 电脑系统操作。进行系统还原设置时，软件会弹出确认窗口，避免误操作。	台	1

2	03B024	65 英寸液晶电视机	1、电视类型：LED 显示智能电视； 2、屏幕尺寸：65 英寸； 3、产品定位：大屏、智慧屏、4K 超清、护眼电视； 4、屏幕比例：16：9； 5、分辨率：超高清 3840*2160 ； 6、连接方式：无线/有线； 7、刷屏率：60Hz； 8、能效等级：三级能效； 9、整机功率：150W； 10、产品尺寸（含底座）：1453*865*298mm； 11、产品尺寸（不含底座）：1453*841*75mm； 12、含定制外框安装。	台	6
3	03B025	指纹门禁系统	1、类别：智能门锁； 2、锁体类型：全自动锁体； 3、面板材质：铝合金； 4、内屏尺寸：4 英寸； 5、适用门厚：40mm-120mm； 6、用户容量：50 个； 7、语音功能：支持语音功能； 8、供电方式：电池供电； 9、工作电源：5000mAh 7.5V 可充电锂电池； 10、解锁方式：人脸、密码、钥匙、可视远程解锁； 11、4 英寸可视大屏，室内看清门外访客及周围环境，3D 人脸识别系统，1.2-2 米身高范围都能轻松识别。支持可视通话，支持远程预览，支持变声对讲。双摄全影看护，上摄 300 万+下摄 200 万，门前双画面看护，告别死角急患。	套	1
4	03B026	配套设施	3 套窗帘、6 台高清电视视频线材、网络线材、电源线材、安装配件及综合布线施工费用等。	批	1
		业务设备			
1	03B027	视频专网网络安全防护系统	1、标准 2U 设备,冗余电源,1 个 Console 口，2 个 USB 接口；1 个管理口，1 个 HA 口，4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4 个千兆 SFP 插槽，4 个万兆光口，2 个网络接口板扩展槽位；最大 UDP 视频吞吐量：70Gbps；最大 TCP 视频吞吐：45G；最大并发连接数：1000W；	套	1

		每秒新建 HTTP 连接数：35w;支持的摄像机路数：7000；支持对摄像头状态监测、准入控制、信令解析、弱口令检测、异常行为监测、攻击检测与防护等功能；支持与市级集中管理中心对接； 2、支持终端准入机制，实现终端、IPC 和 IOT 设备的准入控制，可通过 IP 地址、MAC、白名单、协议等设备认证方式对接入设备进行管理，协议准入兼容 Onvif、GB28181、GB35114、GA/T1400 等视频协议； 3、支持前端网络视频资产自动识别功能，可自动识别前端网络视频资产 IP、MAC、品牌等信息，同时支持视频资产一键导入功能，可一键导入前端网络资产列表； ★4、支持对具有唯一性标识的设备进行认证，实现 GB/T28181 协议、GA/T1400 协议、GB35114 协议等识别，并支持设备注册，注册信息包括设备 IP/MAC、设备 ID、设备属性等信息。（提供设备准入控制能力相关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CNAS 认证的测试报告）； ★5、支持通过检测、阻断、限流、审计报警等防御手段，对蠕虫、后门、木马间谍软件、Web 攻击、拒绝服务等攻击进行有效防御；提供统一威胁防护能力相关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CNAS 认证的测试报告； ★6、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VSP 通用安全平台，具备高效、智能、安全、健壮、易扩展等特点，提供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加盖原厂公章。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4-xx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分项报价表
 - （一）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五、技术参数偏差表
- 六、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七、售后服务承诺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质保期_____年，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_____包段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
投标有效期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____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价格折扣（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使用）	符合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u>是/否</u> ）
备 注	响应内容符合第五章采购内容和清单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注：该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投标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

五、技术参数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偏差说明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指标		
1					
2					
3					
4					
5					
6					
...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偏差情况填写“负偏差”或“正偏差”或“无偏差”。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七、售后服务承诺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八、 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注：后附投标人资格要求全部资料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罗山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十三、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2、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罗山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罗山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罗山县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罗财购〔2021〕7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b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1.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附件 1.

企业规模标准自主申明函

我公司名称：_____

企业类型为：_____

从业人数：_____

营业收入：_____

依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我公司企业规模类型为：_____

（1. 我公司以上申明中人员信息为投标当年情况、营收按投标前一年度情况； 2. 我公司承诺填报内容真实，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 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